



不封路的坚守 有温度的承诺

本报记者 陈世伟 通讯员 马军保 文图



宁夏交警顶风冒雪保畅通。

“这一年多来，不管是下大雪还是路面冰冻，咱宁夏的高速公路从没封过路。对驾驶员和押运员来说，再也不用大冬天缩在车里苦苦地等。对企业来说，车轮子转起来，效益就上来了。”4月7日，中卫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高速公路二大队民警在一家货运企业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时，企业负责人的这番“题外话”不仅是对宁夏交警最质朴的褒奖，也成为宁夏公安厅15个月里深耕恶劣天气高速保通保畅工作的生动写照。

彻底摒弃“降雪封路”模式

“全区大部有大风，中北部地区沙尘天气持续；原州区、西吉县、彭阳县、泾源县有降雨或雨夹雪。”3月中旬，宁夏气象局启动重大气象灾害(暴雪)Ⅳ级应急响应，区市县气象部门共发布寒潮、大风、沙尘蓝色预警信号22条……塞上江南再度迎来恶劣天气过程。然而，宁夏境内高速公路却未现往日的拥堵，警车压速带道、除雪机械联合作业、车辆编队有序通行，一幕幕高效保畅的画面，成为宁夏公安厅15个月里深耕恶劣天气高速保通保畅工作的生动缩影。

从2025年初至今3月，宁夏先后经历14轮次大范围降雪冰冻恶劣天气，叠加沙尘、团雾、雨雾等复杂气象，宁夏公安厅始终坚持以回应群众急难愁盼为出发点，彻底摒弃“降雪封路、雪停作业”传统模式，推动高速公路管理向“边下边清、雪停路净”全面转型，以“管控不封控、限流不断流”的务实举措，守

护高速大动脉始终畅通。近15个月里，累计保障超35万台次车辆安全顺畅通行。

“单打独斗”向“联合作战”转变

这份民生答卷的开篇，源于对群众呼声的快速回应。2025年4月，自治区将高速公路恶劣天气“过度管控、一封了之”问题列为民生重点整改事项，这也成为宁夏交警重塑高速保畅工作模式的重要契机。宁夏公安厅闻令即动，主动会同交通运输、应急管

理、气象、交建投集团等单位，全量梳理保通保畅重点环节、职责边界，历经多轮座谈研讨、书面征求意见，牵头起草并会签印发《全区高速公路恶劣天气保通保畅工作方案》，从设备配备、物资储备、部门协作等方面制定11条具体措施，将群众“不封路、少拥堵、保安全”的期盼，转化为一条条具体可行的工作举措。

宁夏交警坚持“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时无备”原则，推动交建投集团累计投入3600万元，在全区建成64处除

雪补给点位，配备249台大型除冰雪机械设备，构建“30公里可调度、15分钟可响应”的应急保障网络，让除雪力量触手可及。联合多部门开展高速公路隐患“清零”行动，排查长大下坡、隧道、桥涵、团雾多发路段隐患1474处，推动投入8.4亿元完成全量整治，从源头上消除致祸致堵风险，让高速保畅从“单打独斗”向“联合作战”全面转变。

“看到荧光绿心里就踏实了”

从2025年初至今3月，宁夏交警充分依托新闻媒体、公安新媒体、路面LED显示屏、地图导航软件等平台，累计发布预警提示信息330余条次，通过12123短信平台“点对点”推送安全提示超3500万条次，启动电子可变信息板510余处，实现恶劣天气60公里/小时精准限速，让高速管控更智能、更精准。

近15个月来，全区降雪期间累计消耗融雪剂超1万吨、防滑砂7100余方，充足的物资储备、完善的设施建设、智能的科技支撑，成为守护群众出行的坚实后盾。在严格管控的同时，宁夏交警始终将服务温度融入保畅工作的每一个细节。全区公安厅部门累计出动警力超5000人次、警车1300余台次，全警上路、昼夜坚守，在收费站、排队缓行路段为群众送上热水、食物、御寒物资，累计救助车辆1439辆次，服务群众2230余人次，一句“看到你们的荧光绿，心里就踏实了”，成为群众对交警工作最真挚的认可。

吴忠交警 整治市区交通秩序

本报讯(记者 刘炳宇 通讯员 唐丽华)4月7日，记者从吴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交管一大队了解到，该大队于近期全面启动市区交通秩序全方位专项整治行动。行动聚焦机动车违停、电动车辆违法、渣土车违规三大重点领域，以严管严控、严查严处的态势，向各类交通违法行为亮剑，全力守护市民出行平安。

机动车违停专项治理方面，该大队针对市区主次干道、商业街区、学校、居民小区周边等车流量密集区域，以及背街小巷、交通枢纽等违停高发、易拥堵路段，采取“定点值守+流动巡查”“白天管控+夜间攻坚”的立体化模式，加大巡逻频次与密度。对违停车辆依法采取劝离、贴单、拖移等措施，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同时现场开展普法宣传，引导车主自觉规范停车，有效释放道路通行空间，缓解城区拥堵。

电动车辆违法治理方面，该大队围绕无牌无证、不佩戴安全头盔、逆行、闯红灯、违法载人载物、非法改装等突出问题，在市区重点路口、路段设置检查卡点，对过往电动车辆逐一排查，严格做到“逢违必查、逢查必严”。执勤民警辅警同步开展交通安全宣传，要求骑行摩托车、电动车必须车、证、盔齐全，切实提高电动车辆安全通行水平。

渣土车规范治理方面，针对渣土车超载超限、抛洒滴漏、闯禁行、不按规定的路线行驶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大重点路段、时段的巡查力度。在渣土车通行高频路线设置临时检查点，严格核查运输资质、装载情况，对违法车辆依法从严处罚，并督促运输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强日常检修与驾驶人安全教育，从源头杜绝违规运输。

收工路上“耍悬悬” 驾驶员被罚1200元

本报讯(记者 陈世伟)近日，中卫市公安局交管一大队开展“一早一晚”交通违法专项整治期间，查获一起驾驶载货汽车违法载人，超员的违法行为，驾驶员石某某被给予罚款1200元的行政处罚。

眼下正值春耕备耕关键时期，农村地区农资运输、人员往返频次增加，交通安全风险也随之上升。当日18时许，执勤民警巡查至七星渠南侧某路段时，发现前方一辆银灰色宁E号牌轻型栏板货车驾驶室人头攒动，车斗上也隐约可见有人影晃动，存在违法嫌疑。民警立即示意该车靠边停车接受检查。经依法检查发现，该车不仅驾驶室挤了6个人，车斗内还违规乘坐2人。但该车为轻型栏板货车，属于载货汽车，不具备载客条件。

经进一步了解，车上乘坐人员均为与驾驶员石某某同村的务工人员，当日完成田间劳作后，一同搭乘石某某的货车返回，不料途中被民警查获。民警当场对驾驶员石某某及乘车人员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现场督促驾驶员安全转运乘车人员，依法对其违法载人、超员两项违法行为合并处以罚款1200元。

中卫交警为驾考学员“划重点”

本报讯(记者 陈世伟)4月2日，中卫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高速公路二大队民警走进中卫市机动车驾驶员考试中心，面向备考学员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针对理论考试的高频考点，现场答疑解惑“划重点”。

民警结合道路交管理实际，以案释法讲解了行车的核心安全常识与法律要求。重点围绕超速、不系安全带、违法停车、未按规定车道行驶、分心驾

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与法律后果，结合辖区近年发生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深刻剖析违法驾驶行为对个人、家庭及社会造成的巨大伤害。详细解读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关于驾驶人的权利与义务，提醒学员考取驾驶证后要严格遵守交管理法规，养成文明驾驶、安全出行的良好习惯。

针对科目一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相关知识考试、科目三道路驾驶技

能和文明驾驶常识的高频考点，民警现场为学员答疑解惑，重点讲解了道路通行规则、恶劣天气行车、突发情况处置等实用知识，帮助学员在掌握理论知识的同时，真正将安全驾驶理念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民警还向学员发放了交通安全宣传手册，倡导大家做文明交通的践行者、倡导者和传播者，有效提升准驾驶人的交通安全素养，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了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车轮深陷沙地 民警徒手刨沙救出被困车辆



民警辅警现场救援。

本报讯(记者 刘炳宇 通讯员 李明浩)4月3日，盐池县遭遇大风扬沙天气，部分路段沙土堆积严重。一辆私家车行驶途中不慎陷入松软沙地，无法动弹。盐池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执勤民警发现后，第一时间钻入车底徒手清理沙土，历经近20分钟紧张救援，成功将车辆救出。暖心举动赢得被困车主及过往群众连连称赞。

当日，盐池县野外及偏远路段风沙弥漫，路面沙土堆积，给车辆通行带来极大安全隐患。该大队执勤民警巡逻至一处城郊路段，发现一辆灰色私家车停在路上，车轮深深陷入沙土。车主多次尝试启动、倒车、前进，均因沙地松软打滑，车辆丝毫无法移动，车主焦急万分、束手无策。

执勤民警左文东立即停车上前查看，发现车辆底盘已被沙土顶住，车轮下方沙土松软，常规推车或清理车轮周边沙土难以奏效。为尽快帮助车主脱困，避免车辆长时间滞留引发拥堵，左文东毫不犹豫地俯身钻入狭窄的车底，徒手清理底盘下方堆积的沙土。另外几名民警辅警则在车外配合，一边清理

车轮周边的厚沙，一边合力推车，尝试将车辆移出沙坑。

车底空间狭小，风沙不断吹打在民警辅警身上，沙土钻进衣领、袖口，但他们全然不顾，专注地清理着阻碍车辆的沙土，手掌被沙石磨得发红也未曾停下。经过近20分钟紧张救援，车辆终于

脱困。民警仔细检查了车辆状况，叮嘱车主沙尘天气出行务必谨慎驾驶，注意观察路面情况，确保出行安全。

车主紧紧握着民警的手连连道谢：“风沙这么大，我自己弄了半天都不行，多亏交警同志不顾危险钻到车底下帮忙，真的太感谢你们了！”

车主变造号牌受严惩

连续多日细致比对与追踪，民警最终锁定违法车辆并非川Q7***6车辆，而是一辆真实号牌为川Q7***J的小型轿车。该车涉嫌通过变造号牌逃避交通监管，民警随即将其纳入布控范围。

3月31日上午，布控系统突然发出预警：目标车辆已进入辖区344国道路段。执勤民警立即驾驶警车赶往预警路段部署拦截。抵达指定区域后，民警迅速锁定目标车辆，发现其号牌末尾数字有明显更改痕迹，与布控信息高度吻合。民警随即开启警灯、鸣响警笛，示

意车辆靠边停车接受检查。经现场核查，民警从该车号牌处查获一枚磁吸贴片数字“6”，其原号牌为川Q7***J。驾驶人白某如实供述违法事实：当日他从吴忠市区出发前往同心县，为躲避沿途电子警察抓拍，行至辖区西环城路段时，将网上购买的磁吸贴片贴在号牌末尾，擅自变造机动车号牌。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规相关规定，该大队对白某作出行政拘留10日的处罚，同时收缴变造号牌所用的磁吸贴片，并扣留涉案车辆。

男子斗气别车获刑3个月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薛某在高速上驾车长距离采取多次别车、变道等方式，试图阻拦张某某超车，致双方车辆追尾相撞，造成双方车辆不同程度损坏的交通事故。事故发生后，中卫市公安局高速公路六大大队在做好现场处置的同时，立即开展调查工作。中卫市公安局交警法制和宣传大队从实从快对案件进行研究定性、跟进指导取证、会商检察机关，确保案件依法依规办理。

薛某驾车采取多次别车、变道等方式，试图阻拦张某某超车，致双方车辆追尾相撞。虽事出有因，但结合其采取的危险驾驶的方式、时间、距离、所在路段、危险路段车流、造成的损害结果等，可见被告人实施的违法行为情节恶劣，应以危险驾驶罪追究其刑事责任，最终以危险驾驶罪判处其拘役3个月，并处罚金4000元。

破解摩电管理难题

银川车管所“内外兼修”为业务办理提速

本报记者 李毓琛

“本来以为电动摩托车上牌要跑好几趟，没想到一来就有工作人员带着我全程办业务，不到半个小时就拿到了号牌，服务真好。”近日，66岁的张大爷为自己的电动摩托车挂上了号牌，对银川市车管所车管所的暖心服务竖起了大拇指。当天，金凤业务大厅民警安钢全程陪同老人完成了资料准备、车辆查验等业务。原来，金凤业务大厅设立了老年人服务专岗，为老年群众提供“一对一”一站式、优先办、便捷办的全流程便民服务，让老年人办理业务更省心。

随着全区摩托车专项整治行动深入推进，银川车管所聚焦民生，开设摩托车晚间、周末专场考试，推行“业务+普法”融合服务，创新业务培训模式，推出一系列精准化、便民化、专业化的务实举措，以务实举措将便民利企落到实处。

近日，易通、联达驾校的摩托车考场内灯火通明，学员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有序排队，依次参加单边桥、坡道定点停车起步、绕桩等科目二、科目三考试项目。自3月16日以来，银川市5家摩托车理论考场每场增加50个名额，理论考试总量达1.54万余人；累计增设晚间及周末科目二、科目三专场考试6场，惠及考生

500余人，让群众利用业余时间完成了摩托车驾考。

深化服务不仅体现在业务办理流程的专业，更蕴含在每一次与群众的交流互动中。银川车管所市民大厅车驾管业务窗口创新推行“办理一项业务、普及一类法规、防范一类风险”工作模式，实现政务服务与普法宣传深度融合，窗口民警辅警在办理高频业务时同步开展“靶向”普法：办理驾驶证补证换证业务时，讲解驾驶证有效期、超期未换证后果、记分管理等法规；办理车辆年检业务时，普及检验周期、逾期上路处罚及保险理赔风险；解读异地通办政策……将普法工作做在日常、落到身边，实现服务群众与普法惠民的双向赋能。

服务质量的提升也离不开内部队伍专业能力的支撑。近日，一场“沉浸式”教学在德胜业务大厅展开，业务大厅民警赵国瑞为全体民警辅警开展机动车、驾驶证业务现场教学，逐一演示业务受理、材料审核、信息录入、费用缴纳、号牌选取、证件核发等核心操作步骤，细致讲解必备材料审核规范，现场指导民警辅警实操，推动学习成果转化为为民服务的实际行动。

红寺堡交警“严管+宣教”让出行更安全

本报记者 刘炳宇

“以前总担心电动车没牌被查，现在家门口就能办，连保险都一起搞定了！”近日，家住吴忠市红寺堡区振兴社区的王大爷骑上新上牌的电动车，心里终于踏实了。

这一幕，正是红寺堡区交警大队破解摩电管理难题的生动注脚。没有生硬执法，而是聚焦群众急难愁盼，用一系列接地气、暖人心的举措，让出行安全感和幸福感真正“骑”进了百姓生活。

今年3月1日以来，该大队成立摩电管理专项攻坚专班，大队民辅警分成8个小组，每天在城区8个主要路口，严查老年代步车、电动摩托车不戴头盔、无牌无证、违法载人等行为。

“过去群众觉得‘一刀切’处罚不近人情，现在我们服务做在前面。”红寺堡区交警大队城区摩电组组长马金贵介绍，经过一年多宣传和专项整治，辖区摩电上牌率大幅提升，相关违法行为显著下降。

“以前办牌照得跑三四趟，现在一次就搞定，工作人员还主动帮我填表格，省心得很。”刚办完业务的张女士连连称赞。

如今，在交警大队车管所，针对

老年人、残疾人开设专属“帮办代办”窗口；为上班族提供周末延时服务和电话预约——群众少跑腿、不排队，成了常态。

“交警真是为我们解决了大难题。”准备给电动三轮摩托车上牌的王先生算了一笔账：出厂超过两年的车要上检测线，三轮车要过磅称重，加上保险，对不少家庭是不小的负担。

红寺堡交警大队主动对接辖区6家保险公司、2家检测站，推出惠民“组合拳”——保险公司优化车险保险产品，实行优惠收费；检测站简化流程、压缩时限、降低费用；同时培训23家电动车销售网点，实现电动自行车“带牌销售”，从源头上解决“无牌上路”问题。

线上，居民微信群、短视频平台每天推送安全知识和事故警示案例；线下，民警联合社区入户宣讲，对老年人等重点人群“一对一”指导。“线上+线下”立体宣传，让辖区摩电安全头盔佩戴率从60%提升至90%。

对无牌无证、闯红灯等严重违法行为，大队民警辅警严管严查；对首次轻微违法，以教育劝导为主。还开设“摩电安全教育课堂”，通过案例分析、现场演示、劝导体验，引导驾驶人规范骑行。

海原交警进校园讲安全

本报讯(记者 陈世伟)“你们还不到16周岁，还不能骑电动自行车，更不能购买、驾驶非法改装电动摩托车耍酷‘炸街’。”4月7日，清明节假期结束后，海原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走进李旺中学，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寓教于乐的“节后第一课”。

民警通过讲解典型事故案例、现场互动问答等形式，重点讲解了步行、骑行自行车、乘坐机动车时的注意事项，强调了不闯红灯、不骑行超标电动车、未满16周岁不骑行电动自行车等

交通安全规则，引导同学们深刻认识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民警详细科普了非法改装摩托车、机动车的违法性，以及“炸街”行为对道路交通秩序、公共安全和周边环境造成的不良影响，告诫同学们自觉抵制非法改装车辆，争做文明交通的践行者。此外，还发放了《致学生的交通安全一封信》，方便同学们课后学习、向家长宣传，实现“教育一个学生，带动一个家庭，影响整个社会”的宣传效果，推动交通安全知识走进千家万户。

老人误闯高速公路 银川交警化险为夷

本报讯(记者 李毓琛)4月5日，银川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高速公路大队在巡查中，接连处置2起老人误入高速公路的险情。

当日下午，高速二大队民警巡查时，发现3位老人正骑着自行车在车流密集的高速公路上前行，他们身旁就是呼啸而过的车辆，险象环生。“大爷，快靠边！这里不能骑自行车，太危险了！”巡逻民警立即拉响警笛，开启警灯警示，迅速做好安全防护，引导老人靠边停下。

“大爷，骑自行车是不能上高速公路的。”民警讲明规定，第一时间将3位老人和他们的自行车带到收费站外的安全区域。经了解，三位老人是骑行爱好者。“我们就想沿着大路骑一段，没注意看警示标志，不知道自行车不能上路。”一位大爷歉疚地说。民警耐心讲解了非机动车禁止进入高速公路的规定及危害，老人们听后连连点头，并对民警的及时救助表示感谢。随后，民警为他们规划了安全

的骑行路线，叮嘱他们出行务必留意交通标识。

无独有偶。当日16时许，高速一大队民警巡查至掌政立交至永宁路段，发现一位老人正独自在应急车道上缓慢行走。“老师傅，您怎么走到高速上来了？这里太危险了，您先跟我们走吧！”民警迅速上前，将老人扶上警车带离危险路段。

“我走着走着找不到回家的路了，给你们添麻烦了。”老人告诉民警，自己当日外出时不慎迷路，误入了高速公路。民警一边安抚老人情绪，一边根据老人提供的有限信息尝试联系家属，最终驾驶警车将老人安全护送到家。

高速交警提醒，老人外出时要认清高速公路警示标志，坚决不翻越高速公路护栏，不进入高速公路路面、不横穿高速公路主线。过往驾驶人如发现高速公路上有人员逗留，请及时拨打高速报警电话12122，共同守护道路交通安全。